证券代码: 839982 证券简称: 骏昌通讯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 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5 月 20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张家港市金港镇长江西路 38 号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李士荣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 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 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 (以下简称"《业务规则》")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: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, 公告编号为 2022-005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2-005),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2-005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 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2-005),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2-005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2-005),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2 年度审 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2-005),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 江苏锋源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刘博、卢海云

## (三)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,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二、《江苏锋源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